

南宁市武鸣区民政特殊业务基地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宁市武鸣区民政特殊业务基地项目（项目名称）已由南宁市武鸣区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南武发改字（2018）51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招标人（项目业主）为南宁市武鸣区殡葬服务所，招标代理机构为广西宏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及上级补助（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工程建设项目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名称：南宁市武鸣区民政特殊业务基地项目

项目招标编号：HG2020-FJ043

建设地点：南宁市武鸣区府城镇朝燕林场分场

计划总投资：16650万元

建设规模：建设一个民政特殊业务基地，总规划用地红线面积57908.94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17095.3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2665.92平方米。包括1#殡仪楼、2#殡仪馆、守灵楼、遗体冷藏库、火化车间（含尾气处理机房）、遗体焚烧间及专用车库、业务楼、肖像祭拜区、发电机房和地下油库、配送中心、骨灰寄存楼、餐厅、值班宿舍、大门值班室、连廊等配套建筑设施。

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周期起始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进场为准，至办理竣工结算及备案、保修期满止。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合格标准

招标范围：（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为必选项，其余专业咨询须勾选两项及以上选项。）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本项目全生命周期的项目策划、报建报批、勘察管理、设计管理、合同管理、投资管理、进度管理、招标采购管理、现场管理、参建单位管理、验收管理、运营保修管理以及质量、计划、安全、信息、沟通、风险、人力资源等管理与协调。

设计咨询：对项目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提供技术咨询及决策建议；组织设计单位进行现场设计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协助建设单位向政府职能部门报审设计文件。审核施工单位对设计文件的意见和建议，审查施工图及各项设计变更，提出合理意见与优化建议。保管所



有设计文件及过程资料，项目管理期限届满或合同终止时移交给建设单位和档案管理部门。

工程监理：建立项目监理规划和实施方案、进度管理、质量管理、职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工程变更、索赔及施工合同争议处理、信息和合同管理、协调有关单位之间的工作关系、工程验收策划与组织、分部分项工程、单位工程验收、竣工资料收集与整理、工程质量缺陷管理。

造价咨询：设计概算的编制与审核；施工图预算的编制与审核；计算及审核工程预付款和进度款、变更、签证及索赔管理、材料、设备的询价，提供核价建议、施工现场造价管理、审核及汇总分阶段工程结算、竣工结算审核、工程技术经济指标分析、竣工结算报告的编制或审核、配合完成竣工结算的政府审计、根据审计结果，对工程的最终结算价款进行审定、配合优化设计编制的造价对比成果文件。

招标采购：项目相关服务的招标（采购）策划、招标（采购）文件编制及备案、组织开标、评标工作、合同条款策划、招投标过程管理等。

其他：（1）协助建设单位与项目总承包企业及建筑材料、设备、构配件供应、工程检测等企业签订合同并监督实施。对项目总承包企业在项目施工过程中进行全方位监督。（2）组织参建各方工作，保护建设单位的合法利益，尊重参建方的合法权益。（3）组织参建各方定期参加工作例会，并做好会议纪要。对项目进行不定期进行检查，检查内容包括：进度、质量、安全等内容，对存在问题下发整改通知书，并监督整改到位。（4）收集参建各方的工程资料，与相关部门对接，完成人防工程、消防工程、防雷工程验收以及规划验收、环评验收收费等工作和备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工程造价咨询甲级的其中两项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其中监理企业投标人须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市场诚信卡管理暂行办法》（桂建管〔2013〕17号）和《关于加强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日常维护管理的通知》（桂建管〔2014〕25号）的要求，已办理诚信库入库手续并处于有效状态）。

3.2 本次招标允许投标人以单独一家企业的形式参与投标后，可以将不在本企业资质范围内的业务分包给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企业。

3.3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主要负责人的资格条件：

(1) 项目总负责人

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师或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或房屋建筑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注册造价工程师的其中一项执业资格。

(2) 专业咨询负责人

工程监理工程师（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并已办理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入库手续且处于有效状态【不接受存在以下任何一种情形的项目：1.在广西行政区域外有担任项目总监的在监项目；2.在广西全区范围内已经担任项目总监和（或）已列为第一中标候选人项目总监的工程个数达到3个的】。

造价咨询负责人：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招标采购负责人：须具备中级及以上工程类职称证书。

3.4 本次招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工程监理的人员、项目及诚信信息以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为准【备注：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仅包括房建市政工程，其他非房建市政类工程项目的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信息以诚信库信息为准的，投标人应依法向招标人提出异议。以下所有“投标人信息以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为准”的表述，均同此备注】。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请于2020年4月3日9时00分至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由潜在投标人自行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nnggzy.org.cn>)的信息公告处下载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0年4月30日9时30分，地点为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南宁市民中心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具体开标室根据电子屏幕显示的安排）。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投标文件必须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递交（由委托代理人递交时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否则招标人不予受理。具有监理资质的企业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专职投标员本人递交，并持专职投标员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信息（如为法定代表人递交时可持本企业任一专职投标员的有效身份证信息）通过验证，否则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政府



采购网 (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ztb.gxi.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zfcg.gxzf.gov.cn)、南宁政府采购网(www.purchase.gov.cn)、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nnggzy.org.cn)、广西宏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www.hgecc.com.cn/) 网上发布。

7. 交易服务单位

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8 监督部门及电话

南宁市武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投标办公室 (监督电话: 0771-6227863)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宁市武鸣区殡葬服务所
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西宏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宁市武鸣区宁武路 8 号
国际

地 址: 南宁市青秀区合作路 6 号五洲

商铺 C 栋 2、3 楼

邮 编: 530100

邮 编: 530029

联 系 人: 蓝晟荧

联 系 人: 谢继中

电 话: 0771-6222351

电 话: 0771-4735625

传 真: \

传 真: 0771-2115804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hggs0771@163.com

网 址: \

网 址: www.hgecc.com.cn

开户银行: 工行南宁滨湖中支行

账 号: 2102 1746 1930 0005 231

2020 年 4 月 3 日